

证券代码：600671

证券简称：天目药业

编号：临 2019-028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通过邮件、专人送达、电话等方式通知监事，本次会议应表决监事 3 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巧玲女士主持，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书面表决，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8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88.17 万元、母公司的净利润为-273.19 万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5,538.84 万元。根据《公司章程》、公司《未

来三年（2018～2020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公司本年度不提取盈余公积，不分配股利。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编制的《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确认意见如下：

（1）2018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18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8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公司董事、高管人员未发现参与公司 2018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编制的《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细内容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摘要详见同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资金综合授信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资金综合授信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

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7、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 2018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杭州三慎泰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2018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关于杭州三慎泰宝丰中药有限公司 2018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8、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的内部控制体系总体上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2018 年度实际执行过程中亦不存在重大偏差，公司的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合理、有效，《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要求，真实客观地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内控制度执行和监督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杭州市临安区人民政府锦城街道办事处签订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公司与杭州市临安区人民政府锦城街道办事处签订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编制的《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确认意见如下：

（1）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公司监事人员未发现参与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编制的《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定于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正文详见同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4 月 27 日